

## 关于 2023 年审计后偿付能力结果有关情况的说明

根据原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银保监发〔2021〕51号),公司对2023年末审计后偿付能力有关情况予以披露。2023年末,公司审计后实际资本2,261.82亿元,核心资本2,030.88亿元,最低资本973.34亿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208.65%,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232.38%。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金规〔2023〕5号)要求,财产险公司最近一个季度末计算的上两个会计年度末所有非寿险业务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回溯偏差率的算术平均数小于等于-5%的,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4号:保险风险最低资本(非寿险业务)》第十条至第二十条计量的保费风险最低资本总和按照95%计算。

2023年末,公司审计后最低资本较审计前下降1.42个百分点,核心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提高3.08和2.58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最近一个季度末(四季度审计后)计算的上两个会计年度末所有非寿险业务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回溯偏差率的算术平均数首次满足上述优化偿付能力监管标准。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